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17-065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本协议仅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框架性文件，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合作协议所涉合作事项，双方后续将另行签订具体的协议进行约定。

2、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并不涉及具体项目和金额，交易双方具体合作项目与金额均以日后实际合作中签署的各项正式合同为准。后续合作项目、合作方式等具体工作，公司将在充分可行性研究的基础上分步推进，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3、因未涉及具体项目，此协议签订对公司具体经营业绩影响暂无法估计。后续的相关影响还需根据后续合作开展的具体情况进行判断，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对协议的落实进展情况做持续性披露，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协议签署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特色小镇建设的政策规划，推动高校教育人才资源与地方经济发展对接，服务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战略，经友好协商，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或本公司）、高校毕业生就业协会校企合作委员会（以下简称：乙方）、中企国教技术培训（北京）中心（以下简称：丙方）于2017年8月16日，在北京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

二、协议对方情况

（一）高校毕业生就业协会校企合作委员会（乙方）

该委员会系经国务院批准、民政部登记、教育部主管的全国一级社团高校毕业生就业协会下属二级单位，协会主旨是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参与大学生就业工作。

上级社团：高校毕业生就业协会

主要负责人：徐守峰

工作场所：北京市西城区广义街 5 号

成立日期：2015 年 10 月 23 日

业务简介：通过校企合作为全国高校毕业生提供就业咨询服务，帮助大学生快速适应以后的工作岗位。为企业提供新入职员工的岗前培训、技术开发服务、管理培训服务。为高校教师提供深入企业调研、合作、课题攻关。

（二）中企国教技术培训（北京）中心（丙方）

该中心服务全国大学生就业、创业的专门机构，所属“万企千校合作平台”拥有近 2000 所合作高校、8000 家合作企业、180 多万名会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33038852XG

类型：集体所有制（股份合作）

法定代表人：接贵霞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广义街 5 号 9 层 2-903

注册资本：2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 年 02 月 11 日

营业期限自：2015 年 02 月 11 日至 2035 年 02 月 10 日

经营范围：舞蹈培训；声乐培训；计算机技术培训；会议服务；软件开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乙方、丙方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与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前十名股东无关联关系，且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合作内容

各方利用各自的优质资源和专业背景，通过人才、技术、项目引进，校企合作等方式共同建设地方经济服务平台，在全国范围内推动“中关村科技小镇”建设运营，助推地方经济发展。

（一）甲方：

- 1、负责“中关村科技小镇”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的制订及品牌设计和建设；
- 2、利用自身行业优势和项目管理经验推动项目平台的落地和运营；
- 3、组织建设和设计“中关村科技小镇”创新配套服务体系，构建多层次的创新投资基金。

（二）乙方：

- 1、建立院校与用人单位的交流合作；
- 2、为全国各类院校提供岗位培训、技能取证、职业指导等服务；
- 3、搭建企业入驻模式，为校企合作开拓新的平台，更好的为从业人员、学校、企业服务。

（三）丙方：

- 1、利用“万企千校合作平台”资源，搭建服务地方发展人才库，为地方政府、地方企业解决人才引进、人才储备和人才发展问题；
- 2、依托“万企千校合作平台”，结合当地实际，开发建设地方经济

技术服务平台，为地方政府提供科技发展服务和技术项目支持；

3、整合“万企千校合作平台”资源，为地方科技小镇建设、设计、引进多层次教育培训配套体系；

4、发挥“万企千校合作平台”优势，组织规划下一步长城计划落地服务方案，搭建高校教育资源对接地方经济发展的便捷渠道。

四、对公司的影响

1、本协议签订生效后，甲方、乙方、丙方依托各自资源优势深度合作，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互利共赢、共同发展，建立联合工作机制，共同推动“中关村科技小镇”的选址及商务洽谈，共同组建专门团队，负责“中关村科技小镇”的运营发展。

2、从短期来看，该战略合作协议未涉及具体项目，因此协议签订对公司具体经营业绩影响暂无法估计。从长期来看，该战略合作协议的签署有利于挖掘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符合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将对本公司今后的业务发展及主业核心竞争能力产生积极影响。

备查文件：

- 1、《战略合作协议》；
- 2、乙方及丙方《声明函》；
- 3、协会[2015]16号《高校毕业生就业协会关于校企合作委员会成立登记的批复》；
- 4、乙方《基本情况说明》；
- 5、丙方《营业执照》；
- 6、丙方《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六日